

证券代码：832946

证券简称：ST 白茶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福鼎白茶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涉及仲裁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重大仲裁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2020年8月4日

仲裁受理日期：2020年8月4日

仲裁机构的名称：北京市西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仲裁机构的所在地：北京市西城区

二、有关重大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申请人基本信息：

姓名或名称：秘喜美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理人/其他负责人：无

仲裁代理人及所属律所：卢二松，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律师、许潇，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

其他信息：无

（二）被申请人基本信息：

姓名或名称：北京茶未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理人/其他负责人：吴灼

仲裁代理人及所属律所：无、无

（三）纠纷起因及基本案情：

由于公司资金紧张，未支付秘喜美工资。

（四）仲裁的请求及依据：

请求支付秘喜美员工工资共计 33,776.14 元。

三、仲裁裁决的情况（涉及于裁决阶段）

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收到北京市西城区劳动人事仲裁委员会在 2020 年 12 月 14 日作出的京西劳人仲字[2020]第 3307 号仲裁决定书，仲裁如下：

一、北京茶未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裁决书生效之日起七日内，支付秘喜美二〇二〇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工资二万七千四百三十六元七角八分；

二、北京茶未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本裁决书生效之日起七日内，支付秘喜美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五千八百零五元五角二分；

三、北京茶未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本裁决书生效之日起七日内，支付秘喜美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二日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休年休假工资五百三十三元八角四分；

针对上述仲裁决定，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尽力筹措资金，及时履行支付员工工资义务。

四、本次公告的仲裁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方面的影响

（一）本次仲裁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本次诉讼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仲裁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正积极解决相关债务，本次诉讼对公司的财务造成重大影响。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市西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裁决书（京西劳人仲字【2020】第 3307 号）

福鼎白茶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 日